

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常住建〔2023〕102号

关于巩固提升我市建筑施工安全生产 标准化水平的通知

各辖市（区）住建局、经开区建设局，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治理行动巩固提升工作的通知》（建办质函〔2023〕81号）等文件精神，巩固提升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成果，深入推进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治理行动，进一步发挥标准化引领作用，提高我市建筑施工本质安全水平，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巩固提升建筑工人安全能力素质

持续深入开展“安全反省屋”系列教育活动、全面开展事

故案例警示教育、积极推进每日晨会和班前讲评活动，逐步提升建筑工人安全意识和防护能力，从“要我安全”向“我要安全”转变。

二、巩固提升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技术保障水平

（一）全面推广承插型盘扣式钢管脚手架

1. 自 2023 年 10 月 1 日起，我市新开工项目（以施工许可证日期为准，下同）搭设满堂脚手架或模板支撑系统（包括落地式卸料平台）时，应采用承插型盘扣式钢管脚手架。

2.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我市新开工项目外脚手架应采用承插型盘扣式钢管脚手架。

3. 对因结构型式等原因，确属无法使用盘扣式钢管脚手架的，专项施工方案应经过专家论证同意后，方可使用符合国家和行业规范规定的其他类型脚手架体系。

4.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创建市级及以上标准化示范工地的新开工项目，脚手架立面防护应采用冲压钢质或铝质等安全网片，网片厚度不应小于 0.4 毫米，且其耐冲击性能、耐贯穿性能等应满足《安全网》（GB5725）等标准的参数要求。

（二）全面强化工地消防安全和临时用电管理

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起，我市新开工项目应落实以下 1~6 项消防管理要求：

1. 办公区、生活区等临建设施应使用集装箱式模块化的组合房，组合房墙板必须采用 A 级防火材料。宿舍等部位严禁设置防盗窗。

2. 生活区宿舍用电应采用 36V 低压照明及“USB”接口充电插座，空调供电应采用室外布线并应设置防水插座。鼓励在生活区宿舍设置消防简易喷淋系统、安装独立式火灾探测器。

3. 电动车、手持电动工具等应单独设置充电房（棚），严禁在办公室、宿舍和仓库内充电，仓库内只保留照明用电。

4. 食堂应使用电灶具，不得使用燃气、燃油灶具。

5. 工地临时用电应采用定型化的总配电房（箱）。

6. 总配电房（箱）、充电房（棚）、危化品仓库内，应在配备既有消防设施的基础上，增配悬挂式干粉灭火器。

7.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创建市级及以上标准化示范工地的新开工项目，除塔式起重机、施工升降机等大型用电设备的专用配电箱外，二、三级配电箱应使用出线端带防爆插销形式的配电箱。

（三）全面保障建筑起重机械使用安全

1. 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起，新进场塔机标准节内爬梯竖向垂直设置时，操作及维保人员上下应采用坠落防护速差自控器（防坠器）+五点式（全身式）安全带的个体防护措施。

2.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新开工项目的塔式起重机应当安装吊钩可视化系统（参数标准见附件 1）。

3.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新开工项目的施工升降机应安装有限制人员和物料超载功能的梯笼监控系统（参数标准见附件 2）。

（四）全面提升施工现场扬尘防治水平

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起，创建市级及以上标准化示范工地的新开工项目，在基坑土方作业阶段，应根据基坑形状、大小、作业范围等合理布置高杆喷淋。

三、落实参建单位主体责任和政府监管责任

各建设、施工、监理等单位应严格落实主体责任，积极推进落实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各项工作，全面巩固提升标准化水平。申报市级及以上标准化示范工地的项目，参建单位应根据我市标准化系列管理文件的要求，逐条对照进行自评（参照附件 3），自评不合格不得申报标准化示范项目评审。

各属地监管部门应加大监管力度，开展对安全文明措施费落实情况的监督抽查，发现项目安全文明措施、安全生产标准化措施未落实到位的，应责令其改正。对未按要求全面落实标准化措施的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不得评为“优良”，不得评为市级及以上标准化示范工地。

- 附件：
1. 吊钩可视化系统主要功能参数表
 2. 升降机监控系统主要功能参数表
 3. 安全生产标准化措施评价表

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 5 月 24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24 日印发

附件 1

吊钩可视化系统主要功能参数表

内容		说明
物联网通讯形式		4G、5G 网络或无线网桥
摄像头 (二选一)	小车版	18 倍及以上光学变倍, 分辨率 200W 以上, 宽动态: 120dB 超宽动态, 最小照度: 0.002Lux @(F1.2, AGCON), 0 Lux with IR, 连续工作时长 ≥ 24 小时, 充电时长 ≤ 10 小时。
	球机版	23 倍及以上光学变倍, 分辨率 200W 以上, 宽动态: 120dB 超宽动态, 最低照度: 彩色: 0.005 Lux; 黑白: 0.001Lux, 0 Lux with IR。
显示器		8 寸以上, 屏幕亮度达到 300cd/m ³ 以上, 保证司机能正常看清。
实时吊钩跟踪		实时跟踪吊钩位置, 让司机能够清晰地看清吊钩周围环境。
实时吊钩监视		须将实时吊钩视频接入项目智慧工地平台或塔式起重机安全监控系统管理平台, 平台可监视实时吊钩视频。
吊钩跟踪录像		可录制、保存近一个月的吊钩周围环境视频。

附件 2

升降机监控系统主要功能参数表

内容	说明
身份识别	在线人脸识别，支持远程传输驾驶员信息，运维人员信息。驾驶员刷脸后可操作升降机，开门后断电，再次操作需人脸识别，维保人员定期人脸识别运维签到。支持动态人脸识别，并支持活体检测，支持远程传输驾驶员信息和维保人员信息。
高度监测	通过高度传感器实时监测起升高度，冲顶预警。
速度监测	传感器实时监测升降机运行速度，升降机运行超速时，报警提示。
起重量监测	起重量是传感器直接测量计算，超重预警、报警。
门连锁监测	当升降机运行时，实时监测各个门状态，有门没有完全关闭时及时提示司机。
吊笼人数识别	智能 AI 摄像头，图像识别当前人数，当人数超标时，将会发出语音报警。
数据上报	数据实时上报平台。
物联网通讯形式	4G、5G 网络。
显示器	屏幕亮度达到 300cd/m ³ 以上，保证司机能正常看清。

附件 3

安全生产标准化措施评价表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序号	类别	具体要求	实施时间 (自以下 时间节点 起新开工 项目)	实施范围		落实情况
				标化 管理 基本 要求	标化 示范 工地 要求	
1	安全教育	深入开展“安全反省屋”系列教育活动、全面开展事故案例警示教育、积极推进每日晨会和班前讲评活动	2022.05.31	√	√	已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未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2	起重 吊装	塔式起重机应安装在线安全监控系统(具备司机身份识别与在线验证、塔机运行监测与预警功能)	2021.10.01	√	√	已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未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3		塔式起重机应安装吊钩可视化系统	2024.01.01	√	√	已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未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4		施工升降机应安装司机人脸识别系统(具备身份识别与在线验证功能)	2021.10.01	√	√	已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未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5		施工升降机应安装梯笼监控系统(具备限制人员和物料超载功能)	2024.01.01	√	√	已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未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6	防止 高坠	临边与洞口的防护设施应采用定型化的防护栏板和格栅组装式的水平洞口防护盖板	2021.10.01		√	已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未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7		塔式起重机塔机标准节内爬梯竖向垂直设置时,操作及维保人员上下应采用坠落防护速差自控器(防坠器)+五点式(全身式)安全带的个体防护措施	2023.07.01 起进场塔机	√	√	已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未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8	承插 型盘 扣脚 手架	搭设满堂脚手架或模板支撑系统(包括落地式卸料平台)	2023.10.01	√	√	已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未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9		搭设外脚手架	2024.01.01	√	√	已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未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10		脚手架立面防护应采用冲压钢质或铝质等安全网片	2024.01.01		√	已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未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11		施工脚手板采用钢丝网片、钢筋网片或镀锌板等不易引发火灾的材料	2017.09.01	√	√	已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未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12		办公区、生活区等临建设施应使用集装箱式模块化的组合房,组合房墙板必须采用A级防火材料。宿舍等部位严禁设置防盗窗	2023.07.01	√	√	已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未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13	工地 消防 及临 时用 电	生活区宿舍用电应采用36V低压照明及“USB”接口充电插座,空调供电应采用室外布线并应设置防水插座	2023.07.01	√	√	已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未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14		电动车、手持电动工具等应单独设置充电房(棚),严禁在办公室、宿舍和仓库内充电,仓库内只保留照明用电	2023.07.01	√	√	已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未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15		食堂应使用电灶具,不得使用燃气、燃油灶具	2023.07.01	√	√	已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未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16		工地临时用电应采用定型化的总配电房(箱)	2023.07.01	√	√	已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未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17		总配电房(箱)、充电房(棚)、危化品仓库内,应在配备既有消防设施的基础上,增配悬挂式干粉灭火器	2023.07.01	√	√	已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未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18		二、三级配电箱应使用出线端带防爆插销形式的配电箱	2024.01.01		√	已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未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19	工地扬尘防治	在基坑土方作业阶段,应根据基坑形状、大小、作业范围等合理布置高杆喷淋	2023.07.01		√	已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未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措施落实情况: 已全部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未落实到位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单位: _____ 监理单位: _____ 建设单位: _____ _____年 月 日 _____年 月 日 _____年 月 日						
属地监管部门核查意见: _____年 月 日						
市城建中心复核意见: _____年 月 日						

注: 1、申报“市标化示范工地”的项目,施工企业应根据上表进行自查,并经建设、监理单位确认后,作为评审申报资料一并报送至属地监管部门; 2、项目属地监管部门审查时,应逐项核对表中所列措施落实情况,确认符合要求后报市城建中心; 3、市城建中心开展现场考核时,应逐项复核表中所列措施落实情况,措施未落实到位不得推荐为“市标化示范工地”目标项目参与评审。